



# 夏邑县 2023 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资 金项目

## 第 1-16 标段 施工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 0 二 三 年 十 一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3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2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0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59
第六章 图 纸 .....	60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1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2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夏邑县 2023 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资金项目 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的委托，就夏邑县 2023 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资金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招标人为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资金来源为中央资金+省级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单位参加投标。

### 2、招标项目简要说明

2.1、项目名称：夏邑县 2023 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资金项目；

2.2、招标编号：商工程【2023】365 号；

2.3、项目编号：夏财采招-2023-102；

2.4、资金来源：中央资金+省级资金；

2.5、建设地点：夏邑县。

2.6、建设规模：本项目位于夏邑县，主要建设内容涉及夏邑县境内的 44 所中小学校，项目总建筑面积 8844.12 平方米，其中新建教学楼 2 栋（夏邑县第一初级中学、夏邑县车站镇程老家小学），教学楼建筑面积 3923.48 平方米；新增餐厅楼 3 栋，餐厅楼建筑面积 4920.64 平方米；以及配套设施厕所 28 座、大门 8 个、围墙 2800 米等。

2.7、标段划分及控制价：本项目共划分为 16 个施工标段及 2 个监理标段。

第一标段(施工)：夏邑县车站镇程老家小学 8 班教学楼，招标控制价：2155477.15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52019.58 元，规费 63204.26 元，增值税 177975.17 元，暂列金额 0 元，专业暂估价 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 1588861.85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273416.29 元）；

第二标段(施工)：夏邑县李集镇初级中学餐厅楼，招标控制价：2743470.21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63139.81 元，规费 77322.31 元，增值税 226525.06 元，暂列金额 0 元，专业暂估价 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 1931153.47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445329.56 元)；

第三标段(施工)：夏邑县太平镇初级中学餐厅楼，招标控制价：2820993.48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67380.67 元，规费 82976.52 元，增值税 232926.06 元，暂列金额 0 元，专业暂估价 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 1985345.63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452364.6 元）；

第四标段(施工)：夏邑县刘店乡实验学校餐厅楼，招标控制价：2541595.80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 58892.52 元，规费 72229.2 元，增值税 209856.53 元，暂列金额 0 元，专业暂估价 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 1764692.38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435925.17 元)；

第五标段(施工)：夏邑县桑垌乡初级中学及桑垌乡中心小学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145204.84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30371.28 元，规费 36052.28 元，增值税 94558.2 元，暂列金额 0 元，专业暂估价 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 908564.29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75658.79 元）；

第六标段(施工)：夏邑县孔庄乡初级中学及太平镇中心小学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132843.80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30486.51 元，规费 36331.59 元，增值税 93537.56 元，暂列金额 0 元，专业暂估价 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 902722.61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69765.53 元）；

第七标段(施工)：夏邑县第四初级中学及胡桥乡刘庄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138139.53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4296.7 元，规费 17726.68 元，增值税 93974.83 元，暂列金额 0 元，专业暂估价 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 1009000.39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3140.93 元）；

第八标段(施工)：夏邑县马头镇第二初级中学及业庙乡冯庄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947021.46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25723.41 元，规费 30674.43 元，增值税 78194.44 元，暂列金额 0 元，专业暂估价 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 761591.12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50838.06 元）；

第九标段(施工)：夏邑县第一初级中学 24 班教学楼，招标控制价：6559555.86 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 152175.21 元，规费 188367.37 元，增值税 541614.7 元，暂列金

额 0 元，专业暂估价 0 元），分部分项工程费 4604864.04 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1072534.54 元）；

第十标段(施工)：夏邑县会亭镇初级中学及会亭镇中心小学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427614.64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37126.19元，规费44017.9元，增值税117876.44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暂估价0元），分部分项工程费1121129.86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107464.25元）；

第十一标段(施工)：夏邑县车站镇程大庄小学及郭庄农贸区张庄村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857505.09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3422.1元，规费27656.98元，增值税70803.19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暂估价0元），分部分项工程费687085.16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48537.66元）；

第十二标段(施工)：夏邑县李集镇关楼小学及李集镇骆集村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884069.01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3476.02元，规费27761.36元，增值税72996.52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暂估价0元），分部分项工程费699687.87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60147.24元）；

第十三标段(施工)：夏邑县杨集镇中心小学及杨集镇李双楼村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654649.68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43261.91元，规费50075.79元，增值税136622.47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暂估价0元），分部分项工程费1303173.02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121516.49元）；

第十四标段(施工)：夏邑县何营乡槐树刘小学及济阳镇朱菜园村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315938.54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35385.47元，规费41745.15元，增值税108655.49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暂估价0元），分部分项工程费1047654.74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82497.69元）；

第十五标段(施工)：夏邑县歧河乡初级中学及歧河乡东随庄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094832.16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8524.18元，规费33793.57元，增值税90398.97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暂估价0元），分部分项工程费860802.31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81313.13元）；

第十六标段(施工)：夏邑县北岭镇北岭小学及火店镇车庄村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

控制价：911886.60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23918.35元，规费28795.88元，增值税75293.38元，暂列金额0元，专业暂估价0元），分部分项工程费714283.49元，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69595.5元）；

第十七标段（监理）：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招标控制价为第1-8施工标段中标总金额的1.4%。

第十八标段（监理）：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招标控制价为第9-16施工标段中标总金额的1.4%

## 2.8、质量要求：

施工及监理标段：合格；

## 2.9、计划工期或服务期限：

施工标段（第1-16标段）工期：180日历天

监理标段（第17-18标段）服务期限：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 2.10、招标内容及范围：

施工标段（第1-16标段）：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

监理标段（第17-18标段）：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全过程监理；

2.11、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必须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微企业），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否则按废标处理。

## 3、投标人资质要求

### 3.1 施工标段（第1-16标段）

3.1.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3.1.2、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3、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建造师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并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出具2023年1月以来本单位缴纳的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注：社会养老保险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证明或查询清单为准），且无在建工程，并出具无在建项目承诺书（格

式自拟)；拟任技术负责人应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证、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出具 2023 年 1 月以来本单位缴纳的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注：社会养老保险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证明或查询清单为准）；其他主要人员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出具 2023 年 1 月以来本单位缴纳的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注：社会养老保险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证明或查询清单为准）；

### **3.2、监理标段（第 17-18 标段）**

3.2.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投标人须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

3.2.3、拟派项目总监应具有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和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出具 2023 年 1 月以来本单位缴纳的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注：社会养老保险证明以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证明或查询清单为准），且无担任其他在建项目职务（格式自拟）；

3.3、提供 2019-2021 年度或 2020-2022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日期开始计算）；

3.4、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发布后对本单位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做在投标文件中；

3.5、本次招标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投标。

3.6、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以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者存在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都不得在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同时投标。

3.7、投标人可以针对多个标段进行投标，但只能中一个标段（按标段顺序）。

## **4、获取招标文件**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

(<https://ggzyjy.shangqiu.gov.cn>)” 点击公告中的我要投标或者登录后选择项目按照页面提示进入。招标文件的获取：企业可直接在该公告下方相关附件下载也可以免费注册登录交易平台下载。

4.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开始时间默认为公告发布时间，结束时间默认为开标时间。

4.3、请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超过时间将停止下载。

投标人操作说明书请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网站下载专区下载。如确定要参与项目投标，因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和投标过程中需要用到 CA 数字证书的加密、解密、电子签章等功能，请在制作投标文件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以免影响自身投标。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网上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 9 时 00 分；

5.2、投标文件网上递交的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系统上传；

## 6、开标有关信息

6.1、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9 时 00 分；

6.2、开标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楼开标席位十九（商丘市南京路与中州路交叉口西南角）；

6.3、投标文件解密开始和截止时间：2023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09 时 0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上午 10 时 00 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的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解密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投标人签到、投标文件线上解密、投标人在开评标过程中应保持系统登录状态。投标人应根据交易中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中的《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执行，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不再要求投标人现场提交原件。投标人应下载安装最新版投标人工具箱（2021.11.30）。

## 7、投标保证金

7.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投标保函、投标保证保险、银行汇款的方式。

7.2、投标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估算价的 2%，详见招标文件。

7.3、投标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开具时间及方式：

7.3.1、开具截至时间：2023年11月25日9:00至2023年12月19日00:00:00时截止(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为准)。

7.3.2、开具方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https://ggzyjy.shangqiu.gov.cn>)对应项目公告下点击“我要投标”进入投标管理页面，选择“开具投标保函/保证保险”。

7.4、银行汇款交纳时间及方式：

7.4.1、交纳及到账时间：2023年11月25日9:00至2023年12月18日17:00时截止(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7.4.2、获取方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https://ggzyjy.shangqiu.gov.cn>)对应项目公告下点击“我要投标”进入投标管理页面，选择“保证金账号”。

7.5、注册请注意，上传基本账户信息要真实有效，转账时要从备案的基本账户转出，开标时系统会自动对账号进行匹配，并在投标文件中附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各投标人在公告中自动获取的保证金账户由银行帐号池提供，且每个标段每个投标人获取的帐号均不会相同(同一账号只会生成一次)，保证金递交须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汇出，若出现多个投标人保证金交至同一账号均按无效处理。

投标人可以使用电子投标保函替代投标保证金，且各出函机构出具的符合法律规定的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保函与现金保证金具有同等效力。

##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商丘市政府采购网》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上发布。

## 9、联系方式

招标人：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

联系地址：夏邑县昌盛路中段38号

联系人：薛先生

联系电话：03706223836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 1394 号富田财富广场 1 号楼 2201  
号

联 系 人：耿女士

联系电话：0371-63383080

监督单位：夏邑县城乡建设发展中心

地址：河南省夏邑县一环路中段路北

联系电话：0370-6025511

2023 年 11 月 24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 联系地址：夏邑县昌盛路中段38号 联系人：薛先生 联系电话：03706223836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通力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航海东路1394号富田财富广场1号楼2201号 联系人：耿女士 联系电话：0371-63383080
1.1.4	项目名称	夏邑县2023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资金项目
1.1.5	建设地点	夏邑县
1.2.1	资金来源	中央资金+省级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内容
1.3.2	计划工期	18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3.4	安全要求	不发生安全事故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1.10.3	招标人澄清的时间	自收到问题之日起3日内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3年12月19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48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48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3.3.1	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至之日起90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b>第1-8标段：0.2万元/每标段/每家；</b> <b>第9标段：1.0万元/每标段/每家；</b> <b>第10-16标段：0.2万元/每标段/每家；</b> 具体详见招标公告“保证金交纳”。
3.5.2	财务状况的要求	提供2019-2021年度或2020-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从成立日期开始计算）
3.5.5	近年发生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在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签字盖章，在规定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份数共1份，网上递交的软件版1份。 注：若因上传错误、无法正常打开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上传不完整，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2	网上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系统上传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2楼开标席位十九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相关专业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4人及招标人代表1人共5人及以上组成；其中工程造价（经济）专家不少于五分之二；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1-3个

7.3.1	履约担保	<p>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否☑）</p> <p>履约保证金金额：中标金额的/%。</p> <p>履约保证金形式：现金转账、履约保函或电子履约保函。使用电子履约保函的请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电子保函平台全程网上办理，实现保函信息与项目关联绑定、自动验真。具体操作参照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2020年9月30日发布的《关于推行电子预付款保函和履约保函的公告》</p> <p>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前7日历天内</p>
7.4	合同融资	请严格按照豫财办【2020】33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执行。（格式见附件）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后5日内一次性支付。	
10.2	如果在实践中遇到招标文件不清晰或前后矛盾，解释权归招标人。	
10.3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4	<p>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p> <p>(1) 质量、工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p> <p>(2)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p> <p>(3)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不可竞争费高于招标控制价；</p> <p>(4) 未按本须知前附表3.4.1所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p> <p>(5)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p> <p>(6)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p>	
10.5	注：类似业绩是指建筑工程项目。	
10.6	<p>1、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CA锁登陆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p> <p>2、在开标结束之前，投标人可通过开标大厅在线询问按钮与代理机构在线交流。开标结束后，此功能关闭。市场主体在本平台参与项目评审期间，市场主体库无法更新上传内容，锁定时间为开标签到至评审结束。锁定期间，市场主体资信库信息提交发布时会提示：参与的项目正在评审，主体库已被锁定，不可编辑，评审结束后自动解锁。市场主体如有多天连续参与项目交</p>	

	<p>易时，建议将主体库信息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一次更新完成，以免造成不利后果。（附件及其他说明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 (<a href="https://ggzyjy.shangqiu.gov.cn">https://ggzyjy.shangqiu.gov.cn</a>) --通知公告 --关于交易平台优化升级的通知 2021-03-05）。</p> <p>3、投标人在开标结束后，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确保能及时收到评标评审专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p> <p>4、评标评审过程中评审专家可通过评审系统在线提出问题，投标人可通过交易平台中的澄清答疑在专家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投标人应实时保持交易系统处于登录状态。</p> <p>5、评审专家对投标人澄清的要求均有时间限制，并且在投标人澄清页面有倒计时提示，投标人应在评标专家规定时间内完成所有操作。澄清、说明需要上传交易系统的文件，必须是 PDF 格式并且加盖有投标人电子章。</p> <p>6、中标通知书采用在线制作发放，当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可以登陆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点击对应项目操作—我要投标—操作—下载中标通知书完成自行下载。</p> <p>7、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评标，投标人不需要再到现场（需要现场演示或样品展示的除外），投标人签到、投标文件线上解密、投标人在开评标过程中应保持系统登录状态。投标人应根据交易中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关于实行全过程不见面交易的公告”中的《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2019-12-31 版本》执行，将本单位涉及评审的所有客观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诚信库对应位置（涉密的除外），由评标评审专家予以认定，没有上传的视同没有提供相应评审资料，不再要求投标人现场提交原件。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要求，将本单位相关资料上传至市场主体库相应位置，为确保材料上传成功并方便评标评审专家查找核对，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资料上传并在投标文件中列明资料上传位置。投标人应下载安装最新版投标人工具箱（2021.11.30）</p>
10.7	<p>招标控制价：</p> <p>第一标段：夏邑县车站镇程老家小学 8 班教学楼，招标控制价：2155477.15 元；</p> <p>第二标段：夏邑县李集镇初级中学餐厅楼，招标控制价：2743470.21 元；</p> <p>第三标段(施工)：夏邑县太平镇初级中学餐厅楼，招标控制价：2820993.48 元；</p> <p>第四标段(施工)：夏邑县刘店乡实验学校餐厅楼，招标控制价：2541595.80 元；</p> <p>第五标段(施工)：夏邑县桑垌乡初级中学及桑垌乡中心小学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145204.84 元；</p> <p>第六标段(施工)：夏邑县孔庄乡初级中学及太平镇中心小学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132843.80 元；</p> <p>第七标段(施工)：夏邑县第四初级中学及胡桥乡刘庄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p>

	<p>1138139.53 元；</p> <p>第八标段(施工)：夏邑县马头镇第二初级中学及业庙乡冯庄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947021.46 元；</p> <p>第九标段(施工)：夏邑县第一初级中学 24 班教学楼，招标控制价：6559555.86 元；</p> <p>第十标段(施工)：夏邑县会亭镇初级中学及会亭镇中心小学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427614.64 元；</p> <p>第十一标段(施工)：夏邑县车站镇程大庄小学及郭庄农贸区张庄村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857505.09 元；</p> <p>第十二标段(施工)：夏邑县李集镇关楼小学及李集镇骆集村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884069.01 元；</p> <p>第十三标段(施工)：夏邑县杨集镇中心小学及杨集镇李双楼村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654649.68 元；</p> <p>第十四标段(施工)：夏邑县何营乡槐树刘小学及济阳镇朱菜园村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315938.54 元；</p> <p>第十五标段(施工)：夏邑县歧河乡初级中学及歧河乡东随庄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1094832.16 元；</p> <p>第十六标段(施工)：夏邑县北岭镇北岭小学及火店镇车庄村等学校配套设施，招标控制价：911886.60 元；</p>
10.8	<p>1、在该工程招投标有效期内，中标候选人须无条件接受对投标文件中资料（如：企业资质、人员资质、业绩证明等）的核查工作，若不配合核查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p> <p>2、经核实，投标文件中的资料存在造假行为的，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p> <p>3、如核查不到相关结果（能提出合理书面说明原因的除外），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p> <p>4、中标候选人存在上述 1-3 情况的，须无条件承担以下后果：</p> <p>4.1、因投标文件中的资料造假导致项目中标人更换或招标失败，对招标人产生的所有经济损失由造假方予以全部赔偿。</p> <p>4.2、中标候选人存在造假行为的，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应处理（如：拉入“黑名单”）。</p> <p>注：招标人具有最终解释权。</p>
10.9	<p>农民工工资担保</p> <p>农民工工资保证金：2%签约合同价，须在签订合同前缴纳。</p>

	<p>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须作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并保证按时发放的承诺。</p>
10.10	<p>本项目电子评标系统已启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功能：</p> <p>1、对参与工程建设、政府采购项目同一标段（包）的投标人（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的，大数据分析系统会将监测信息在电子评标系统中给予预警提示：</p> <p>1.1、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p> <p>1.2、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或者上传；</p> <p>1.3、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 IP 地址上传；</p> <p>1.4、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工程预算由同一预算软件（同一把预算锁）编制。</p> <p>2、存在上述预警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p> <p>3、评标评审专家在评审时，可参考电子评标系统中给予的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提示，依据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相应处理。</p> <p>具体文件详见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2 年 7 月 26 日发布的《关于启用大数据分析监测预警功能的通知》</p>

附件：

##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作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 **1.11 分包**

不允许。

#### **1.12 偏离**

不允许。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要求招

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发给所有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其他材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投标报价的编制依据和要求”的要求进行计算投标报价。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4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总价格处需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确定其价格。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

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退保证金由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统一办理，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计利息。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施工合同并合同备案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计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营业执照副本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附注的复印件。

3.5.3 “近 3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等证明材料的彩色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彩色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作出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后附于投标文件内，否则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 3.6 备选投标方案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否则可能导致废标。

3.7.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规定处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按要求签字盖章的按无效标处理。

3.7.4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网上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4) 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

案：

- (5) 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使用本人的电子印章在 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6) 开标结束。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及招标人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采用在线制作发放中标通知书，当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可以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商丘市)点击对应项目操作—我要投标—操作—下载中标通知书完成自行下载，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3 履约担保（本项目不适用）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

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建设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

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

评标工作组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技术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计划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投标价格	不高于招标控制价
		其他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2.1	分值构成	施工组织设计：25分 商务标：50分 综合标：25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评标基准价=招标控制价×K+投标报价×(1-K)</p> <p>其中:K为最高投标限价权重系数,取值范围为0.3≤K≤0.5,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K值在取值区间内间隔为0.1或0.05,由招标人现场确定。投标报价为各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少于5家时(不含5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报价。上述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在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时,均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p> <p>注:结果保留2位小数。</p>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p>偏差率=100%×(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偏差率保留2位小数</p> <p>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均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p>		
<b>条款号</b>		<b>评分因素</b>		<b>评分标准</b>
2.2.4(1)	施工组织设计(25分)	内容	评审标准	评审得分
		内容完整性(0-0.5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0.5
			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0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1-3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对施工难点有先进和合理的建议。	2<得分≤3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合理,施工工艺、施工机械合理、可行;对施工难点有合理的建议。	1≤得分≤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1-2分)	组织机构形式合理,有完善的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对项目提出先进、可行、具体的保证措施。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力、经济、安全、切实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其他技术标准施工,不得偷工减料。	1.5<得分≤2		

			<p>组织机构形式基本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具体措施可行。主体结构质量保证措施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装饰装修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不得偷工减料。</p>	1≤得分≤1.5
		<p>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1-2分)</p>	<p>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完善，安全管理目标具体，全员安全责任制明确，现场安全管理组织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要求。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现场重大危险源辨识全面，制定有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并明确有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科学合理、先进可行。</p>	1.5<得分≤2
			<p>有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管理制度，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措施基本可行。</p>	1≤得分≤1.5
		<p>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1-3分)</p>	<p>创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明确，有针对项目实际情况，科学可行的创建计划和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创建保证措施和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科学规范，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符合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防治方案科学、先进。</p>	2<得分≤3
			<p>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有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置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基本达到河南省《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DBJ41/174）的规定，有防治方案。</p>	1≤得分≤2
			<p>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p>	1.5<得分≤2

	工期保证措施 (1-2分)	工期承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	1≤得分≤1.5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0.5-2分)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采用先进机械设备且配置合理、先进，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PC构件运输、安装设备满足施工要求；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较好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合理、准确。	1<得分≤2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机械设备配置基本合理，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含PC构件的供应需求）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呼应，基本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基本合理。	0.5≤得分≤1
	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 (0.5-2分)	关键线路清晰、准确、完整、计划编制合理、可行、满足招标文件对工期的要求。	1<得分≤2
		关键线路基本准确，计划编制基本可行。	0.5≤得分≤1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0.5-1分)	总体布置有针对性、合理、能较好满足施工需要，符合安全、文明施工要求；材料堆放有序。	1
		总体布置基本合理、基本满足施工需要。	0.5
	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 (1-2分)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可行性、经济适用性。	1.5<得分≤2
		(1)节能减排、(2)绿色施工、(3)工艺创新、(4)装配式建筑等技术创新的应用实施措施基本符合工程情况，具有针对性。	1≤得分≤1.5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 (1-2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	1.5<得分≤2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满足设计要求，基本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	1<得分≤1.5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 (0.5-1.5分)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合理，满足需要。	1≤得分≤1.5
		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系统布置基本符合需要。	0.5<得分≤1

		风险管理措施 (1-2分)	<p>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p> <p>1.5 &lt; 得分 ≤ 2</p>
			<p>风险防控管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基本准确，有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p> <p>1 ≤ 得分 ≤ 1.5</p>
2.2.4(2)	商务标 50分	1、投标报价 (30分)	<p>当投标人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基本分20分。当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1%范围内在基本分20分的基础上加2分，最多加10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5%以上（不含5%）时，每再低1%范围内在满分30分的基础上扣3分，扣完为止；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1%范围内在基本分20分的基础上扣2分，扣完为止；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均不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p>
		2、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单价（10分）	<p>(1) 综合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名及以上时，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p> <p>(2) 评审方法：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由评委从最高投标限价中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权重最大的前10-30项清单项目中抽取15项，在剩余的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项目中抽取5项，评标对抽取的每一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综合单价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5% - 103%范围内（不含95%和103%）的，每项得0.5分；在综合单价基准值90% - 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分。满分共计10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p>
		3、措施项目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5分）	<p>(1) 措施项目费基准值是以在最高投标限价中措施项目费用80%-110%范围之间的有效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的算术平均值。</p> <p>(2) 评审方法：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3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1%在基本分3分的基础上加0.1分，最多加至5分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1%时，在基本分3分的基础上扣0.2分，扣完为止</p>

		4、主要材料单价 (5分)	<p>(1) 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是以各有效投标报价中(当有效投标人5名及以上时,去掉1个最高、1个最低值)对应抽取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p> <p>(2) 评审方法:主要材料的确定由评委从最高投标限价中材料总价权重最大的前10-20项材料中抽取6项,在剩余材料中抽取4项,评标对抽取的每一分项材料单价在主要材料单价基准值95%-103%范围内(不含95%和103%)的,每项得0.5分;在材料单价基准值90%-95%范围内(含90%和95%)每项得0.25分。满分共计5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材料单价与综合单价组成中价格不一致时该项为0分。</p>	
针对上诉2、4款项中部分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数量较少、施工工艺简单、主材种类较少而不能满足最低抽项要求的,应将所有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或主要材料项目纳入评审范围。				
2.2.4(3)	综合标 25分	企业业绩(4分)	企业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完成的类似工程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1份得2分,最多得4分。	0<得分≤4
		项目经理业绩(6分)	2020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类似业绩的(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提供1份得6分,最多得6分。提供表明项目经理的相关资料,否则不得分。项目经理业绩与企业业绩可以重复。	0<得分≤6
		优惠承诺(1-4分)	优惠承诺应是书面的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	3<得分≤4
			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基本合理,基本详实可行。	1≤得分≤3
		履职尽责承诺(1-3分)	具有全面、详实、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	2<得分≤3
具有可行、合法有效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	1≤得分≤2			

	企业信用（含纳税诚信） -4-0-4分	<p>有良好信用信息, 每有一项得1分, 最高得4分。</p> <p>无信用信息, 得0分。</p> <p>有不良信用, 每有一项减1分, 最多减4分。</p> <p>（最终得分是良好信用和不良信用的分值之和, 本项最高得4分, 最低得-4分）</p>	$-4 \leq \text{得分} \leq 0-4$
	项目经理信用 -2-0-2	<p>有良好信用信息, 每有一项得1分, 最高得2分。</p> <p>无信用信息, 得0分。</p> <p>有不良信用, 每有一项减1分, 最多减2分。</p> <p>（最终得分是良好信用和不良信用的分值之和, 本项最高得2分, 最低得-2分）</p>	$-2 \leq \text{得分} \leq 0-2$
	绿色施工措施(0-2分)	需针对绿色施工做出专项的具体措施（包括绿色施工技术保障、绿色施工设备、绿色施工经费等）（0-2分）。	$0 \leq \text{得分} \leq 2$
2.2.5	<p>投标人综合得分=施工组织设计+商务标+综合标</p> <p>评标委员会对评分因素得分进行汇总, 计算过程中偏差率按四舍五入保留二位小数, 最终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以各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p>		

注:

- 1、企业及项目经理良好信用信息采集项见附件2和附件3（二类及以下工程原则上不采集国家级奖项作为加分项）。不良信用信息采集见省级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以及信用中国、信用河南、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等网站中公示的与建筑活动有关的信息。
- 2、评标评审专家应通过河南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信用联合惩戒系统对投标单位信用情况进行查询, 投标单位信用情况以当时查询结果为准。

## 附件 1

## 商务标清标内容

序号	清标项目	清标内容	清标结果	
			是	否
1	1.1	项目总报价	是否等于各单项工程造价之和	
	1.2	单项工程费	是否等于各单位工程造价之和	
	1.3	单位工程费	是否等于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它项目费+规费+税金之和	
2	2.1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	是否等于各分部分项清单（含单价措施项目）费之和	
	2.2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编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3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名称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4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特征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5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计量单位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6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项目工程量	不得修改招标人清单	
	2.7	分部分项工程费及单价措施费清单综合单价	综合单价=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之和	
	2.8	材料单价	材料表中的单价与组成清单单价中的综合单价必须一致	
3	3.1	安全文明施工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3.2	其他措施费（费率类）项目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主报价	
4	4.1	其它项目费	各组成部分之和（暂列金额+专业暂估价+计日工费+总承包服务费）	
	4.2	暂列金额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3	专业工程暂估价	应与招标人价格一致	
	4.4	计日工	应与招标人数量一致	
	4.5	总承包服务费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	
5	规费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6	增值税	根据河南省计价依据规定计算		
7	不违反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注：不在上述范围内且不具有实质性影响的内容，均不能作为清标的依据或理由。

## 附件 2:

## 投标企业良好信用信息采集项

信用类别	良好信用	周期
工程质量获奖	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中国钢结构金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3 年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公共建筑装饰、建筑幕墙、公共建筑装饰设计）	3 年
	省长质量奖	3 年
	省级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质量奖	3 年
一般性通报表彰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省级人民政府的表彰	3 年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或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的表彰	3 年
科技创新（建筑类）	企业参与标准、定额、工法编制：（1）国家级；（2）省级。	3 年
	科技示范工程：（1）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省级。	3 年
	企业专利：（1）发明专利；（2）实用新型专利。	3 年
	企业科技开发或科技进步奖：（1）国家级；（2）省级科技成果或科技进步奖。	3 年
	企业科技项目：（1）国家级；（2）省级。	3 年
	科研平台或企业技术中心：（1）国家级；（2）省级。	1 年
安全文明工地	（1）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2）省级安全文明工地；（3）市级安全文明工地。	3 年

注：周期 3 年从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今；周期 1 年从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今。

附件 3:

### 项目经理良好信用信息采集项

信用类别	良好信用	周期
奖励荣誉	国家级奖项/荣誉(包括鲁班奖、詹天佑奖、梁思成奖、华夏建设科学技术奖、绿色建筑创新奖、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中国建筑工程“钢结构金奖”、工程项目管理优秀奖、工程总承包奖等)、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工地奖。	3 年
	省部级奖项/荣誉(中州杯等)、省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奖。	3 年
	市级奖项/荣誉(商鼎杯等)、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奖。	3 年
科技创新(建筑类)	发明专利, 包括发明型专利、实用新型专利	3 年
	参与工法编制, 包括国家级和省部级。	3 年
	参与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制定, 包括国家或行业标准、定额、地方(省级)标准、定额。	3 年
	个人获得科技进步奖, 包括国家级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二等奖, 省级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二等奖、厅级科技进步奖等。	3 年

注: 周期 3 年从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至今。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 2、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评分标准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做否决投标处理。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未承诺本项目不转包、不违法分包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每个投标人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在线提问的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注意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0.6）。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综合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 3.5 其他说明

3.5.1 因招标文件或工程量清单表述歧义或逻辑错误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的，不作为否决投标的因素；

3.5.2 投标人明显打字或排版错误且不影响实质内容的，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补正，不予以否决投标。



人民币（大写） (¥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_\_\_\_\_。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 第二节 通用合同条款（略）

注：通用合同条款直接引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GF—2017—0201）《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的“通用合同条款”内容。

### 第三节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2.5 设计人：

名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现行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及规范及其它相关规范性文件。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 \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 \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 \_\_\_\_\_。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5)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6)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_\_\_。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_\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每月不低于 20 天 \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罚款 10000 元，并承担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须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单独响应，保证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否则承担罚款 5000 元的违约责任。投标人无响应的，则投标无效。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通知后 7 天内\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 3.5 分包

####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 \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_\_\_\_\_ / \_\_\_\_\_。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_\_\_\_\_。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自行解决\_\_\_。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5. 工程质量

###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_\_\_\_\_。

###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_\_\_\_\_。

6.1.7 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无条件承担。

6.1.8 施工期间由环保方面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无条件承担。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_\_\_\_\_。

###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 7.2 施工进度计划

###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_\_\_\_\_。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_\_\_\_\_。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_\_\_\_\_。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单独响应，除因不可抗力因素或发包人原因使工期延长外，投标人应承诺保证按时完成全部工程内容。投标人未作出响应承诺的，其投标不予认可。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_\_\_\_\_。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_\_\_\_\_。

## 8. 材料与设备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_\_ / \_\_\_\_\_。

### 8.6 样品

####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 9. 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 /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 /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 \_\_\_\_\_。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_\_\_ / \_\_\_\_\_。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_\_\_。

#### 10.4 变更估价

#####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_\_；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工程量清单。

#####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_种方式确定。

#####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_种方式确定。

\_\_\_\_\_。

\_\_\_\_\_。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 \_\_\_\_\_。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范围：\_\_\_\_\_ /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 \_\_\_\_\_。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_\_\_\_\_。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按 2013 清单计价规范。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按 2013 清单计价规范。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执行通用条款。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 \_\_\_\_\_。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_\_\_\_\_。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 \_\_\_\_\_。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给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_\_\_\_\_。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承包人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_\_\_\_\_ 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_\_\_\_\_。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_\_\_\_\_。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_\_\_\_\_。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_\_\_\_\_。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_\_\_\_\_。

###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 \_\_\_\_\_。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_\_\_\_\_。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2) \_\_\_\_\_%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_\_\_\_\_。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_\_\_\_\_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6 小时内。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作出单独响应，承诺若中标，则保证在缺陷责任期与保修期内若工程出现质量等问题需要维修的，6 小时内务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否则招标人有权对预留的质保金进行扣除相应金额处罚，并予以认可。投标人未作出响应承诺的，其投标不予认可。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_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施工企业交付相关意外伤害保险费用\_\_\_\_\_。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 20. 争议解决

###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项目所在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另附)

# 第六章 图 纸

(另附)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除非另有说明，本工程适用所有现行有效的相关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规程和标准。规范、规程和标准均指他们各自的最新版本。如果规范、规程和标准之间出现矛盾或与合同其他内容存在不一致，承包人应请求发包人澄清，发包人未予澄清者，按其中最高的要求或最严格的标准执行。适用本工程的规范、标准和规程的具体编号和名称，由承包人依据上述原则自行收集。

第 四 卷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第 标段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其他材料

#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 标 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第\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保证质量为\_\_\_\_\_,安全目标为\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人					
注册地址					
投标范围					
投标总报价合计（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增值税、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		（大写）	（小写）		
投标 总报 价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	（小写）		
	规费	（大写）	（小写）		
	增值税	（大写）	（小写）		
	暂列金额	（大写）	（小写）		
	专业暂估价	（大写）	（小写）		
投标报价（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暂列金额与专业暂估价、增值税）		（大写）	（小写）		
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	（小写）		
投标工期					
质量					
投标有效期					
项目经理			级别		注册编号
技术负责人			职称		职称证号
优惠与服务承诺		（可增加附页）			
备注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转账凭证或电子投标保函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项目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	规格型号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附表二：拟配备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	规格型号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积（平方米）	位置	需用时间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项目经理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职称证、劳动合同、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2023年1月以来本单位缴纳的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复印件、无在建承诺；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劳动合同、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2023年1月以来本单位缴纳的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劳动合同、本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缴纳证明（2023年1月以来本单位缴纳的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会养老保险证明）复印件。

姓名		学历	
职称		拟在本标段工程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此表后应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及荣誉等企业证件。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财务状况表

名称	单位	_____年
一、注册资金		
二、净资产		
三、总资产		
四、固定资产		
五、流动资产		
六、流动负债		
七、负债合计		
八、营业收入		
九、净利润		

注：投标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此表进行修改、补充、完善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 近 3 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四)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或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 九、其他材料

### (一) 夏邑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我单位承诺，在 \_\_\_\_\_ 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人（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承诺人（盖章）

年 月 日

本承诺书一式两份，一份提交给招投标监管部门，一份承诺人留存备查

##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夏邑县中小学校舍安全服务中心（单位名称）的夏邑县2023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资金项目（项目名称）第\_\_\_\_\_标段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所投标段的建设内容），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参考“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备注：如投标人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填写提供。**

##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应当提供由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备注：如投标人不属于监狱企业，可不填写提供。**

### (三)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它材料